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3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债券代码：113068

债券简称：金铜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田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提示 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79号文核准，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公开发行了15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5亿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2021年3月22日至2027年3月21日，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0.8%、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47号）文同意，公司1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4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田转债”，债券代码“113046”。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金田转债”自2021年9月2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期至2027年3月21日，“金田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0.95元/股。

由于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且因实施股权激励股本发生变化，“金

“金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0.95 元/股调整为 10.7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金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由于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金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0.75 元/股调整为 10.6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金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由于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金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0.64 元/股调整为 10.5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金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由于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金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0.55 元/股调整为 10.4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开始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换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回购注销了激励对象 417,510 股限制性股票，经测算本次转股价格无需调整，转股价格为 10.43 元/股。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截至目前，“金田转债”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10.43 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及修正程序具体如下：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当本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2、修正程序

如本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 2025 年 4 月 7 日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高于“金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10.43 元/股的 80%，即 8.34 元/股的情形。若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预计将触发“金田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金田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9 日